

# 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政府关于瑶海区 2025 年区级第二次预算调整议案的说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在合肥市瑶海区第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朱岩

瑶海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第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报告关于瑶海区 2025 年区级第二次预算调整议案事项，请予审议。

##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 （一）新增再融资一般债券 0.01 亿元

2025 年 11 月，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 2025 年第 11 批公开发行业债券期限及利率有关事项的通知》（皖财债〔2025〕1171 号），核定我区第 11 批公开发行业 10 年期的再融资一般债券 117 万元。列收入分类科目“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转贷收入”。增加区本级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17 万元，列支出分类科目“地方政府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资金来源为再融资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 （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2 亿元

1、根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8〕

35号)，一般公共预算执行中，因减收、增支等原因导致收支缺口，可通过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实现平衡。基于今年人员支出等超出年初预算，建议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补充区级财力0.37亿元。

2、根据《政府总会计制度》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起，省级以下人民政府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应当列入当年费用但年末未支付的，不允许结转下一年度支付。根据该规定，2024年末我区收到的上级转移支付指标，因未达到支付条件等原因未形成实际支出，全部滚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为保障预算单位工作项目继续有序开展，截止2025年12月11日，拟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35亿元。

2024年底，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3.03亿元。2025年年初预算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06亿元，年中为弥补区级预算财力不足拟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72亿元，动用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实际余额为0.25亿元。

### **(三)部门预算未执行指标收回0.55亿元**

截止2025年12月6日，区财政对全区各单位预算安排的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未执行指标进行清理，共计收回预算指标0.55亿元。建议收回预算指标0.55亿元由全区统筹使用，主要用于安排全区人员支出及社会事业发展支出，预算支出功能科目不作调整。

### **(四)收支平衡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21.45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预计 3.98 亿元，增加再融资一般债券 0.01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8 亿元，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 0.02 亿元，减上解上级支出预计 2.31 亿元，当年收入预计为 25.9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 25.93 亿元。收支相抵后基本平衡。

经区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 2025 年区级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2 亿元，本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增 1.73 亿元，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93 亿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 **(一) 调减城乡社区支出 3.13 亿元**

受土地出让市场遇冷影响，本年度市对区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不足预期，截止 2025 年 12 月 11 日，我区共收到市局城乡社区支出 16.40 亿元，与年初预算 19.53 亿元相差 3.13 亿元。建议调减城乡社区支出 3.13 亿元。

### **(二) 新增专项债券 0.09 亿元**

2025 年下半年新增专项债券支出 0.09 亿元。增加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0.09 亿元，列入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转移性收入”中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增加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9 亿元。专项债券主要用于偿还拖欠企业账款项目（襄河家园一标段项目 0.068 亿元，包公小学新建工程项目 0.022 亿元）。

经区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 2025 年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1.86 亿元，2025 年 7 月新增专项债券调增 6.1 亿元，此次新增专项债券 0.09 亿元，调减城乡社区支出 3.13 亿元,调整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4.92 亿元。

最终的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收支金额以决算数为准。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